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中兴华内控审计字（2026）第 010011 号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杰电气公司”）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一、双杰电气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双杰电气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双杰电气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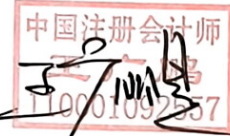
### 五、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双杰电气公司下属子公司双杰新能有限公司管理人员张涛在任职期间，涉嫌存在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的违法行为。公司已就该事项向公安机关报案，目前案件尚未审结。公司管理层发现此情况后，对张涛予以开除处分，并组织子公司开展内部控制自查工作，力争避免同类事项发生。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年4月9日